

温瑞安著

作家出版社

破神枪

【第貳卷】

四大名捕

他喜欢这个志气远大
鲜衣怒马
任侠好义
甚至有点儿任性甚为的年轻人
他一向看好他

这段日子以来
她常常都是
这样一惊而醒
每次惊醒的原由都不同
甚至很多时候惊醒的地方
都不一样
但每次都是同样的惊 而醒
醒了更惊

你用的是「空色天香」
还是「空识神功」？
朱月明突然激动地问
「所以这两种王道内功早已失传

铁手心中一声长叹
他不希望遇上这样的敌人
他已一眼看出
人是冲着他来的

在这里
掠过她心里
有一个结
本来是风景
是谁迫她上了绝路

全新修订版

温瑞安

四大名捕破神枪

◎著 温瑞安 作家出版社

第貳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四大名捕破神枪 / 温瑞安 著.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2013. 1
ISBN 978-7-5063-6743-1

I. ①四… II. ①温…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86814号

四大名捕破神枪

作 者: 温瑞安

责任编辑: 李宏伟

协力编辑: 梁应钟 何包旦 陆破空

装帧设计: |合和·蒋 艳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 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2 × 210

字 数: 310千

印 张: 14.5

版 次: 2013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63-6743-1

定 价: 48.00元 (全两卷)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录·

第貳卷

惨绿

- 一七一·【第一部】绝笔之风华
- 一九七·【第二部】多劫女子
- 二六一·【第三部】孤单二人
- 三五一·【第四部】吃花的少女
- 三九三·【第五部】未完之结
- 四三九·【后记一】喜笑悲歌气傲然
- 四四一·【后记二】温柔不住住何方？
- 四四三·【附录】名捕岂止会京师

她的梦是热闹的。

她梦见她种的花，她培植的草，她养的猫、狗和小鸟。她梦见微风在吹、叶子在颤、秋千在荡，她闻到他的气息，抬头还可以看见那两片翠羽一般振翅欲飞的眉毛，还有一双多情的眼，她梦见三伯、六叔、四婶、还有青霞表叔、青虎表哥对她的种种关爱、温情，溢于言表……她听到逍遥而深情的歌声，而且闻到甜糕、年糕和步步糕的腻味，她嗅到腊肉和腊梅混合的过年味道，她感觉到厨房灶上的锅烧开了，大家正要用哄的用唤的用各种呵护的方式让她出来吃团年饭……她好像还睡在柔软如天鹅绒羽的床褥上，为过分丰富的温馨而盈着泪，然而壁炉里的薪火就快要熄灭了，只剩下一点儿余烬，一丁点儿微红——

红？不知小红现在怎样了？

在睡梦中的摇红，忽然为这个想法而惊醒过来。

这段日子以来，她常常都是这样一惊而醒，每次惊醒的原由都不同，甚至很多时候惊醒的地方都不一样，但每次都是同样的惊、而、醒。

醒了更惊。

帐前那一堆薪火，的确已快燃尽了，只剩一些微的余光，经强烈的山风一刮，呼啦啦地，又全红了一阵，尽管是几支已烧成炭精的木条，也绽发出像铁条给淬砺打磨时的厉红来！

这是山上，快接近黎明了吧，特别黑暗。

很冷。

风声很凄厉。

摇红只觉一阵发寒，一阵凄凉。

她不禁把衣衿拉高了一些，才发觉双手仍给布条紧绑着，很

不方便。

这儿没有柔软的床褥。

这儿没有花香没有鸟语。

这儿没有她熟悉的人和事。

她已好久没吃过热腾腾的食物，她甚至已两天没有进食过了。

这儿没有那一对飞扬的眉毛，多情的眼。

他是不在的。

唯一残存的，也许只是，她在梦中因感动而遗留在颊边的泪痕。

那是梦。

梦热闹。

现在醒了。

醒后凄然。

这是座古老而寂寞的山。

这是一个荒山之夜，除了冷和风声，就只有恐惧和流亡。

这些天来，在山上逃亡，给她唯一的记忆，除了是千辛万苦，还是万苦千辛，以致就是九死一生、一生九死，其余，就是荒凉、凄凉以及哀凉。

唯一美的，那就是日出日落，这儿的旭阳和夕阳，都同样滚圆、滚红、滚得发亮。

甚至比这狂风中的余烬更金更亮。

她看残焰，就难免也看见睡在残薪旁的那个“人”。

不，那不能算是个人。

那是头洪荒残存下来的兽。

不，不，也不能算是头兽。

因为他完全是人的形体，但全身千疮百孔破破烂烂，他没有一块肌肉不溃腐着，没有一个器官不走样。就算是一条巨蜥亦比他体面，一只狢狸也比他完整，他全身脓疮，肌骨断裂，瘫在那儿，发出狮子与狼交尾时的鼾声，通体像给豺狼咬破了的胆汁铺满。他尽管是睡着的，但齿缝仍发出啃啮骨骼的磨嘶声，一只右眼仍睁大着，却几乎完全翻白，只剩下一点暗红，像里面居然有一小块红宝石，很妖地红着。

摇红看看“它”，她就是跟“这东西”上了山，度过了这些天。

天。

她忽然悄然欲泣。

很无助。

欲崩溃。

而且完全无依。绝望的无依。

第貳回

扬眉剑 出鞘

一灯如豆。窗外夜色将明未明，仿佛山的那一边有人吐了一口血，在适当的时候会一跃而成为一颗圆心。铁手和猛禽在看《飘红小记》。

一灯如豆。

窗外夜色将明未明，仿佛山的那一边有人吐了一口血，在适当的时候会一跃而成为一颗圆心。

铁手和猛禽在看《飘红小记》。

《飘红小记》装订成一册，但里边却分成三集，显然是分三个不同的时期记下来的。

铁游夏和刘猛禽当然先按照秩序看第一集。这第一集首页写下了“晓红”二字，大概在记下里边内容时的心情，也像破晓时分那样的红一般的喜不自胜、锐不可当吧？

“晓红”黑字体娟秀，勾勒间自具一股英气，而逗撇间又流露出一股娇憨的媚意。有些句子闪烁着惊艳般的才情；有的想法，交织着无法按捺的才气。有时像一首歌，有的像一句诗，像一记绝笔，透露着风华与风情。

虽然这些到了第二集“乱红”后，已全变成了风霜与沧桑。

猛禽和铁手在这迫促的时间里，当然无法一一详读《飘红小记》，他们当然也不及一一抄眷“晓红篇”的内容、琐记，可是，当铁手神捕与黑夜鬼捕读罢此集，掩卷冥思，不胜追回之时，心中所出现札记里的情和物，人和事，不仅是浮光掠影，也是永志难忘的。

在《飘红小记》首篇“晓红”里，摇红姑娘大致上是这样记下了她那扬眉的岁月、惨绿的遭际：

她有一个十分愉快的童年和相当愉快的少年。

那时候，她母亲依然在生。摇红的娘是“山东神枪会”孙家外系“安乐堂”堂主公孙自食的掌上明珠，公孙小娘。

公孙小娘貌美如花，不但在武林中是出名的美女，在江湖上

受到年轻侠客、名士的爱慕与追求，连“神枪会”里各堂子弟、高手，也有不少人拜倒在公孙小娘的石榴裙下。

公孙小娘不但人美，人心也好，广结人缘，门里门外，大家都疼爱她。她还得到乃父“一柱擎天”公孙自食的真传，轻功极佳，还精通“弹指听声、听音辨穴、金钗索命、银针度活”四大诀法，不但能文，而且能武，非但贤慧，又有侠烈义气，正是人人称羨。

最后，因为“神枪会”中主事一切的“一贯堂”堂中三大堂主之一的公孙落寞大力撮合之故，公孙小娘终于下嫁“一言堂”中出类拔萃但比她年长许多的战士，孙疆。

公孙小娘与孙疆共结鸳盟之后，孙疆事业更是蒸蒸日上。不久，原来主持“一言堂”的总堂主“三刀六洞，一枪七杀”孙自烬，在歼灭“乌有帮”吴氏兄弟十八骑一役中，为“四分半坛”陈氏昆仲伏袭，回返总堂，饮恨而歿。孙疆迅速擢升为“一言堂”总堂主，因其过人威望，以及出手声势，江湖上已多称他为“山君”而不名。

孙疆因得公孙小娘及所需的“安乐堂”资源供应，源源不绝，加上孙氏夫妇，对外持内都头头是道，“一言堂”及“山君”声名，更是不胥而走，扶摇直上，而且权力和影响力也愈来愈大。

这时际，摇红便出生了。

摇红出世之前，好像还有一个哥哥，叫做孙兵，但才诞生不久便夭折了。为此，孙疆夫妇都待摇红为至宝。

那时候，孙疆的性情并未变得像后来的暴戾和嗜杀，对妻女呵护备至，一家人过得十分和睦恩爱。

——对于摇红本身成长以前，尤其是在她懂事之前的事迹，在“手记”里只是略作记述，并不详尽，那是因为她年纪还小，就算是父母结合时候的种种事迹，她也多是风闻。

不过，关于这段“一言堂”与“安乐堂”的传说与轶闻，年纪较长的铁手和猛禽，都不陌生，耳熟能详。

的确，直至她未及笄以前的一段少年岁月，她仍是在十分幸福、充满关爱的气氛下度过。

公孙小娘多携同她到“娘家”度过。外公对她，疼宠有加，而且“安乐堂”资源丰富，亲系众多，谁都对这位冰雪聪明而又有闭月羞花之容的小女孩，疼惜呵护，使她纯真的童稚、惨绿的少年岁月，过得十分丰富、温馨而多姿多彩。

那时候，孙家嫡系和外系的人常聚于一堂，包括长孙、公孙、仲孙的亲友，多在“安乐堂”欢聚，——“安乐堂”，真可谓东北武林中一块“安居乐业”之天堂。

对于孙摇红，在“安乐堂”的岁月，都是平安、快乐的。那儿有疼她的亲人、长辈、同伴、丫鬟、家丁，一家子乐也融融。

在夏天，他们在荷塘捉青蛙，在草坪放风筝，四婶静静炖给她吃的莲子冰糖，青虎表哥偷偷塞给她的泥塑娃娃。在许多仲夏之夜，摇着扇听大人们真的和假的故事，不觉神往……大家都特别疼她。

在冬天，有一年下了一场瑞雪，梅花都在一夜间吐艳，万树千枝挂满了冰花，青霞表叔特别送了给她一座刻着她生肖的冰雕，六叔私下买了件连帽金红碎花滚绒袄给她过年……那一年，爆竹欢天，一地的白雪点缀了破碎的红喜。——谁都喜欢这善解人意、俏丽可人而又擅吹笙编曲的小女孩。

她喜欢替庭园里的花花树树取名字，连猫猫狗狗也不放过。

她如果喜欢一颗果子，眼看它长大了，成熟了，她也不舍得吃，当它是活的、有生命的，别人吃了它她也会为它哭。

有次，她骗一向十分疼爱她的“奶娘”何大妈，梨子因为受了她情之所钟，还“展出”了她的名字来。何大妈对她的话初不以为意，不料往梨树下一站，霍然真的看到梨子的黄绿相间处，真的呈现了个“红”字。

可把她唬得不敢再吃梨，甚至连水果都不敢吃了。

后来还是“十二叔”孙巨阳为何大妈开解：说那“红”字想必是摇红姑娘拿纸儿写了先贴上去的，梨经久日晒雨淋，日渐成熟，撕去纸儿，那“红”字自然就呈现不同色泽，仿似与生俱来一般。

博学多闻、机智过人的孙十二叔这一说，才释了何大妈之疑。

那些日子里，摇红爱笑爱闹，与手帕交公孙邀红乘舟采荷，临风钓雪，朝阳喂雀，夕照吹笙，日子不知过得多写意。

后来她年纪稍长，家里亦有了些转变。

那当然是不愉快的递变。

但不快之变迁却来自快意平生的男子。

因为“安乐堂”里，出现了两个非常出色的人物，两人都很年轻，两人都很不凡。

一个叫孙青霞。

一个叫公孙扬眉。

孙青霞那时候大约二十余岁，原本是神枪会里“拿威堂”的后起之秀，但他好像是因为不喜欢“拿威堂”的杀伐过重，故向负责决策的“一贯堂”提出内调至“安乐堂”；这可能也因他一

向对堂主公孙自食为人仰仪之故。

这人非常与众不同。山东孙家的人都以枪法成名，他偏练出绝世的剑法，独创一格，一路进攻，绝少防守，名为“一直剑”。

他的剑法就像是流出来的，而不似是刺出来的。他的动作也似是流出来的，而不是做出来的。

连她的娘亲也忍不住如此赞他的轻功，“看到他那么美妙的身法，还以为自己是残废的。”

可是孙青霞对她娘亲更是心仪。

他曾对孙巨阳孙十二叔盛赞过公孙小娘：

“那么高雅曼妙的气质，谁也模仿不来。跟她站在一起，好像自己是从地底里长出来的，一身是泥。”

当时，孙青霞在武林中已很有名。

他的武功很好，击败强敌无算。

当然，也树敌无数。

他出名除了因为战绩，也因为他风流之故。

凡他过处，都留下薄幸之名。

到处留情。

但他的情也似风过不留痕。

由于他过于不同凡响，曲高和寡，又有拈花惹草浪子之名，且出手又过于凌厉利辣，决不纵敌，也不姑息养奸，故他的宿敌，甚至同门都背里称之为“淫情剑魔”。

他不管。

也不理。

他才不在乎这个。

他自觉没有对不起人，就不管人家怎么想。

——仿佛只要他喜欢你，看得起你，你叫他“王八蛋”他也没关系；如果他不喜欢你，憎恶你，就算你向他趴地叩头大叫“大爷”、“大侠”，他也一剑要你的命！

他就是这种人。

摇红的娘也很欣赏孙青霞。

有次她听娘亲跟十二叔孙巨阳说过，“只有这样卓尔不凡的人，才能光大咱们‘山东神枪会孙家’的门楣。”

另一个人，可比孙青霞更年少。

那时候，他完全是名符其实鲜衣怒马、快意恩仇的惨绿少年：

他是公孙扬眉！

公孙扬眉是六叔公孙余酩的儿子。

独子。

他跟孙摇红一样，都是集万千宠爱在一身的“神枪会”新锐。

公孙扬眉是个爱扬眉的少年。

他的眉很漂亮，像两片黑色的羽毛。他深受孙青霞影响，舍枪法而练剑法为主，而且，很早就在“神枪会”群杰中脱颖而出，他自创一套“扬眉剑法”，未到二十岁已转战东北，博得声名，还三入京师，不胜无归，不但早已扬了眉，还成了名。

那可正是英雄少年们“扬眉剑出鞘”之时刻。

可是，这两个男人，日后对“神枪会”（尤其“安乐堂”与“一言堂”）影响甚巨，对孙摇红母女的一生，影响更大！

第叁回

娥眉

赋入画

公孙扬眉在他惨绿少年时，已扬眉吐气，在武林中争了一席之地。如果说孙青霞原是“神枪会”中“拿威堂”的英雄，那么……

公孙扬眉在他惨绿少年时，已扬眉吐气，在武林中争了一席之地。

如果说孙青霞原是“神枪会”中“拿威堂”的英雄，那么，公孙扬眉摆明了就是“安乐堂”的侠少。

两人都飞扬侠烈。

两人都教人触目。

两人年纪大约相差十岁，但在一次比斗后（没有人能得悉那一场比拼的结果），两人更是惺惺相惜，相互推重。

且相交莫逆。

不过，孙摇红认识公孙扬眉，却不是先见面，而是透过画。

她先欣赏的不是公孙扬眉的人，而是他的画。

她从手帕交公孙邀红那儿看到了好些画。

有的是山水。

（怎么画山水也画得那么有激情，而且有志气！）

有的是花木。

（怎么画花花草草，也绘得那么有感情，而且还注入了深情?!）

有的是仕女图。

孙摇红最欣赏的是他画的女子。

（怎么这么像我！）

（他见过我吗?!）

（他是谁呢？）

摇红这样欣赏着画，发现每一张仕女图的女子，的确都很像是她，不觉脸颊也微微烧烫起来了。

连何大妈、孙十二叔、邀红、小红……都觉得他画得像她。

“一颦一笑简直都是一模一样嘛！”

他们都这样说。

当她得悉画者年纪还只跟她仿佛的时候，一颗芳心还怦怦怦地跳如鹿撞，以致小红、邀红调笑着说要介绍画者与她相识的时候，她因为羞怯和一种莫名的亲近，还有不知原由但有点像近乡情更怯的惧意，而断然拒绝了。

虽然拒绝了之后很后悔。

不过，有缘的，终究还是会有缘的。

——虽然有缘不一定就有分，有结果。

公孙扬眉画那些画的时候，也一早听说过家族里有一位那么标致的美人儿。

可是他从来就没有见过她。

也不特别渴望见她。

他只是寂寞。

他才华洋溢，但早熟令他提早寂寞。他策马扬鞭，迎面扑来的不只是风，还有寂寞。他看长河落日圆，那是个圆而红的寂寞。他望大漠孤烟直，那是条直而长的寂寞。他长街械斗，浴血苦战，取得胜利，还有附带的伤、痛和寂寞。他纵横转战，险胜大敌，斩杀强仇，赢回来的是荣誉、拥戴和寂寞。

他画画，其实画的不是山水，不是花草，不是美女，而是寂寞。

他弹指听声，听到的是寂寞。

他养了只小狗，好像收养的是寂寞。

他的才情好像是用寂寞写成的。

剑法也是。